情况说明

XX同志系中科院特别研究助理，如该同志获得中科院特别研究助理项目资助，本部门或者课题同意承担单位匹配的科研经费20万元（“特别研究助理项目”采取院所两级共同资助方式，院给予每位资助人员60万元资助，资助经费分2年下达，各单位2年内给予每位资助人员匹配20万元经费）。

课题负责人/部门负责人（二者选其一即可）签字：

日期：